

证券代码：002619 证券简称：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：2017-080

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拟投资或收购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标的公司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24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停牌。2017年5月24日，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）；2017年5月31日，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；2017年6月7日，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；2017年6月14日、2017年6月21日分别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2、2017-054）；2017年6月23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7）；2017年6月30日、2017年7月7日、2017年7月14日、2017年7月21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1、2017-062、2017-067、2017-068）；2017年7月26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延期复牌公告》；2017年8月2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继续推进中，各方就交易方案进行商量讨论，中介机构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，最终方案尚未确定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巨龙管业；证券代码：002619）自2017年8月9日（星

期三)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8日